**国家自然科学基金NSFC账号开通使用责任承诺书**

姓 名： 电子邮箱（建议所内邮箱）：

职 称： 所属部门：

拟申报项目名称：

拟申报项目类别：

本人为中国科学院宁波材料技术与工程研究所聘用人员（包括客聘人员），申请开通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申请账号，使用科学基金网络信息系统（ISIS系统），并承诺：

1. 合法使用科学基金网络信息系统，自觉维护网络信息；
2. 严格按照申报要求填写，确保填写信息真实可靠；
3. 所申报项目立项后，保证资助项目在执行期内顺利完成，不变更项目的依托

单位，按时提交年度进展报告和结题报告，如若本人出站或是其他原因离职，该项目的具体事务转由所属团队负责人继续完成，确保项目能够顺利结题。

**说明：该承诺完成全部签字后，交于科技综合处存档备案，申请人及相关部门/人员可留复印件备案（打印时红色字体请删除）。**

申 请 人（签字）： 日期：

团队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日期：

二级所领导（签字）： 日期：

人力资源处（签字）： 日期：

科技综合处（签字）： 日期：